

2025年度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5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5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作为乐昌市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主要负责研究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发展计划，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提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列名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规划重点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定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组织实施企业投资项目管理制度改革，落实引导民间投资的政策措施；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升级，提出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研究能源开发和利用，提出综合能源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综合分析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重大问题；负责粮食行政管理、国防动员、人民防空工作等等。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10个，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规划股、投资服务与综合审批股、产业政策与社会发展股、价格与收费管理股、资源环境与能源股、粮食和物资储备股、国防动员股、人防股、市政府重点建设项目办公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非独立核算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市价格认证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51.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50.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923.5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4.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6.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6.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857.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4.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0,066.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75.4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575.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1,575.45	总计	60	11,575.4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575.45	11,57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52	45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50.52	45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93.98	39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54.74	5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4	12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11	12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93	5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87	4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3	2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2	1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2	1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4	1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	1.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4	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46	2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6.46	2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6.46	2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57.00	8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57.00	8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802	制造业	857.00	8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1	3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1	3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1	3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66.50	10,06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66.50	10,06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6.50	6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575.45	582.75	10,992.6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52	407.79	42.74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50.52	407.79	42.74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93.98	353.04	40.94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80	0.00	1.80	0.00	0.00	0.00
2010450	事业运行	54.74	54.7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4	124.2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11	124.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93	53.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87	42.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3	21.4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2	16.7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2	16.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4	10.6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	1.5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4	4.5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46	0.00	26.46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6.46	0.00	26.46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6.46	0.00	26.46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57.00	0.00	857.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857.00	0.00	857.00	0.00	0.00	0.00
2159802	制造业	857.00	0.00	857.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1	34.0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1	34.0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1	34.01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66.50	0.00	10,066.5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66.50	0.00	10,066.5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6.50	0.00	66.5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51.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50.52	450.5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923.5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4.24	124.2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72	16.7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6.46	26.46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857.00	0.00	857.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01	34.0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066.50	0.00	10,066.5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75.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575.45	651.95	10,923.5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575.45	总计	64	11,575.45	651.95	10,923.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51.95	582.75	69.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52	407.79	42.7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50.52	407.79	42.74
2010401	行政运行	393.98	353.04	40.94
2010408	物价管理	1.80	0.00	1.80
2010450	事业运行	54.74	54.7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4	124.2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11	124.1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93	53.9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8	5.8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87	42.8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3	21.4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3	0.1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2	16.7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2	16.7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4	10.6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	1.5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4	4.5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46	0.00	26.46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6.46	0.00	26.46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6.46	0.00	26.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1	34.0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1	34.01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1	34.0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5.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1
30101	基本工资	112.90	30201	办公费	22.00
30102	津贴补贴	135.33	30202	印刷费	2.00
30103	奖金	85.28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38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87	30207	邮电费	1.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4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2	30211	差旅费	5.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01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29	30216	培训费	0.5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2
30302	退休费	64.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529.44		公用经费合计	53.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0,923.50	10,923.50	0.00	10,923.5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857.00	857.00	0.00	857.00	0.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857.00	857.00	0.00	857.00	0.00
2159802	制造业	0.00	857.00	857.00	0.00	857.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0,066.50	10,066.50	0.00	10,066.5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0,066.50	10,066.50	0.00	10,066.5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6.50	66.50	0.00	66.5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80	0.80	4.00	0.00	4.00	1.00	5.64	0.71	4.00	0.00	4.00	0.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5年度总收入11,575.4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575.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1.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9.19万元，下降36.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单位人员变动，工资福利相应减少，二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的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92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923.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省拨新型城镇化试点省级财政资金10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5年度总支出11,575.4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575.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82.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04万元，增长7.4%。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招录公务员3名，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10,992.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514.27万元，增长2,197.7%。主要变动情况：局本级获得新型城镇化试点省级财政资金10000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1,575.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1.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9.19万元，下降36.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单位人员变动，工资福利相应减少，二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的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92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923.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省拨新型城镇化试点省级财政资金1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2025年度城镇化建设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

分类，项目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省拨新型城镇化试点省级财政资金支出10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数为10923.5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91.5%，主要用于新型城镇化项目建设。

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575.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1.9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8.11万元，下降2.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的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923.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923.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省拨新型城镇化试点省级财政资金1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8万元的97.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万元，增长43.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71万元，完成预算0.8万元的88.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61万元，增长614.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预算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1万元，增长33.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万元，

完成预算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1万元，增长33.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92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92.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8万元，增长9.5%。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因公出国、境人次增加，相应的费用增加；二是公务接待次数比上年略有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71万元，占12.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万元，占70.9%；公务接待费支出0.92万元，占16.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71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2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参加香港第12、13期“红三角”经济发展研讨班，支出0.71万元，主要用于往来交通费报销和差旅补贴。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于应急保障、机要通信、人民防空公务运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92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1次，接待人数共155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周边县市发改系统业务交流工作等方面。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万元，下降1.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因人员变动相应减少机关运行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2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1.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2个，二级项目15个，共涉及资金69.1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5年度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00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1.5%；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我单位对重点项目组织开展了自评工作，对1个新型城镇化试点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00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1.5%；其中，对0个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逐一评价，结合实际情况，将进一步提高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良好。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670.06万元，执行数651.95万元，完成预算的97.3%；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10923.5万元，完成预算的-%(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深化党建引领，提升思想认识；（二）经济运行平稳有序，重点项目稳步推进；（三）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市场活力有效激发；（四）新型城镇化建设加速推进，城乡融合发展迈出坚实步伐；（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成效显著，信用环境持续优化；（六）能源工作成效显著，发展基础不断夯实；（七）价格工作扎实有效，市场秩序持续稳定；（八）粮食安全工作成效显著，保障体系更加完善。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相关经费支出监测还需加强，节约意

识仍需增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增强预算意识，始终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原则，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定期做好支出监测，更好保障本单位工作正常开展的同时，节约经费开支，落实好“过紧日子”的要求。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规定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附件4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负责人：张鸿

填报人：郭小莉

联系电话：5551108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6 日

一、部门的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责。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作为乐昌市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主要负责研究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发展计划，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提出年度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及价格调控措施并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列名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承担规划重点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定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组织实施企业投资项目管理体制改革，落实引导民间投资的政策措施；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升级，提出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研究能源开发和利用，提出综合能源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综合分析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重大问题；负责粮食行政管理、国防动员、人民防空工作等等。

2. 纳入预算编制范围下属单位。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下属事业单位 2 个，分别为乐昌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中心和乐昌市价格认证中心。

3. 部门人员编制构成。市发展和改革局现设有办公室、综合规划股、投资服务与综合审批股、产业政策与社会发展股、价格与收费管理股、资源环境与能源股、粮食和物资储备股、国防动员股、人防股、市政府重点建设项目办公室 10 个内设机构。我局现有行政编制 25 人，后勤服务人员 2 人，事业编制 4 人，单位聘用工作人员 3 人，局本部共计 34 人。

乐昌市粮食和物质储备中心事业人员 13 人，后勤服务人员 1 名。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2025 年我单位收入 13043.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9.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923.5 万元。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2025 年我单位实际支出 13043.2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62.4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37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925.14 万元、对企业的补助 1126.46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2025 年，发改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牢牢把握各项年度工作目标，立足发展改革工作实际，聚焦发展改革主责主业，在加强项目谋划储备、有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等全市重点难点工作上主动担当，积极作为，狠抓各项工作落实。我市成功争取到政策性资金 **12.49**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10.5** 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 **0.84** 亿元、国债资金 **0.09** 亿元、省重大项目前期经费 **0.06** 亿元、新型城镇化试点资金 1 亿元，争取资金额度在韶关市各县（市、区）中排名前列。我市省、韶重点项目分别完成 **124.0%**、**110.9%**，已提前超额完成年度投资任务，为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打好基底。

二、自评结论

我单位在财政局的《关于开展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基础上，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完善了相关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根据表进行自查评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良好。

三、绩效分析

2025 年，市发改局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优化，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

（一）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2025 年，我局合理编制全年财政预算计划，如实反映单位财务状况，落实本单位经费部门预算的编制和实施工作。坚持“先定事项再议经费、先有项目后有预算、先有预算后有执行，没有预算不得执行”原则，严禁超预算、无预算支出。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勤俭节约、艰苦朴素，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必要支出，严禁大手大脚、铺张浪费，压减或取消低效无效支出，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为保民生、保重点工作落实提供资金保障。

2. 目标设置

2025 年，我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牢牢把握各项年度工作目标，立足发展改革工作实际，聚焦发展改革主责主业，优先保障重点工作支出。坚决贯彻积极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的要求，集中财力、突出重点，优先保障本单位重点工作，在加强项目谋划储备、有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等全市重点难点工作上主动担当，积极作为，为各项工作的有

效落实提供财力保障。

（二）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2025 年，市发改局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2）结转结余率

2025 年，市发改局预算资金结转结余率为 0。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2025 年，市发改局无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

（4）政府采购执行率

2025 年，市发改局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并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年初在编制部门预算时，根据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所有项目，不论数量多少、金额大小，均按规定编报政府采购预算，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完成情况良好。

（5）财务合规性

本单位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设置会计 1 人（办公室主任兼任），出纳 1 人（价费股职工兼任），财务人员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规定，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

（6）资金下达合法性

2025 年，我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按照“收支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合理编制预算，根据市财

政局下达的 2025 年预算安排，完善本单位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有效性。

（7）预决算信息、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性

我局严格执行预决算管理及公开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全面深入推进本单位财政信息公开，保障人民群众对发改局财政信息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

2. 项目管理

规范项目管理，如实反映单位财务状况，落实本单位经费部门预算的编制和实施工作。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按照“收支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合理编制预算，认真编制单位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进一步做实项目库，严格项目入库管理，规范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

3. 资产管理

（1）资产配置合规性

本单位一直以来租用人社局一楼1间办公室、四楼11间办公室用于日常办公，不存在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超过规定标准情况。

（2）资产盘点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本单位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第五章资产管理制度执行。资产全部纳入财务管理，按照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进行核算。

（3）固定资产利用率

财务人员根据固定资产的单价、数量进行登记入账，登记好固定资产的总账和明细账，建立固定资产卡片，并及时将资产变动信息录入资管理系统，实行动态管理。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管理规范。

4. 人员管理

人员编制管理规范，工作高效运行。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机关行政编制 25 名，后勤服务人员 2 名，单位聘用工作人员 3 人，下属单位市价格认证中心事业编制 5 名，乐昌市粮食和物质储备中心事业编制 13 名。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实际在职行政人员 23 名，市价格认证中心事业人员 4 人，后勤服务人员 2 名，乐昌市粮食和物质储备中心事业人员 13 人，后勤服务人员 1 名。

5. 制度管理

加强制度建设，不断强化内部管理，完善工作流程和审核机制。从有效性、可执行性和前瞻性等几个角度出发，细化完善财务相关管理制度，其中包括业务接待管理办法、办公用品采购领用管理办法、差旅费管理办法、车辆管理办法、会议管理办法等制度，进一步为发改局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有效保障。

（三）资金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2025 年，我单位收入 13043.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9.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923.5 万元。本年度实际支出 13043.26 万元，其中

“三公”经费支出金额为 7.4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6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71 万元。

2. 效率性

（1）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5 年，发改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牢牢把握各项年度工作目标，立足发展改革工作实际，聚焦发展改革主责主业，在加强项目谋划储备、有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等全市重点难点工作上主动担当，积极作为，狠抓各项工作落实，我市成功争取到政策性资金 **12.49**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10.5** 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 **0.84** 亿元、国债资金 **0.09** 亿元、省重大项目前期经费 **0.06** 亿元、新型城镇化试点资金 1 亿元，争取资金额度在韶关市各县（市、区）中排名前列。我市省、韶重点项目分别完成 **124.0%**、**110.9%**，已提前超额完成年度投资任务，为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打好基底。

（2）绩效目标完成率

2025 年，本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中央、省、韶和乐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较为圆满完成发改局全年工作任务。

（3）项目完成及时性

本单位项目完成情况符合预期，全年整体评价及时有效。

3. 效果性

2025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发改局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认真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一是有序统筹投资纳统工作。通过坚持下沉到部门、企业、项目一线督导，深挖投资潜力，全力以赴促项目开工，狠抓数据，抓纳统，2025 年，我市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完成 48.5 亿元。二是精准发力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在“谋”上发力。坚持吃透上情、摸清下情，根据预算内、专项债券和国债等具体投向，超前谋划研究，切实提高项目成熟度。在“储”上发力。提前梳理项目储备库，加强储备项目合规性、成熟度审查，严格把关申报材料，协调部门加快完成前期审批工作，确保项目申报可行性。在“跟”上发力。加大项目资金争跑力度，积极跟踪落实项目资金。主要领导带队向上汇报衔接，对接跟踪项目落实条件，千方百计促成项目落地、资金到位。2025 年，我市成功争取到政策性资金 12.49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10.5 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 0.84 亿元、国债资金 0.09 亿元、省重大项目前期经费 0.06 亿元、新型城镇化试点资金 1 亿元，争取资金额度在韶关市各县（市、区）中排名前列。三是有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2025 年，通过落实并联审批、扩大有效投资等各项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统筹调度、协调各方的作用，全面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我市列入省、韶、乐三级重点项目全年投资完成比例依次为 124.0%、110.9%、100%。四是有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坚决贯彻中央和省、韶关市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部署，持续推进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动态谋划储备**2024-2027**年政府及国有企业拟实施的新型城镇化建设项目**70**个、总投资**119.8**亿元。推动乐昌大道、乐昌市内涝治理、城区老旧小区改造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乐昌中学投入使用、新建乐昌市人民医院项目即将建成，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持续提升，**2025**年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300**余人。**2025**年**4**月我市成功入选省第二批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试点县（市），并于**8**月成功争取到**1**亿元试点专项资金。为用好用活试点资金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按照“示范打造、以点带面”和“肥瘦搭配、统筹平衡”的原则谋划了乐昌市老旧厂区改造利用项目，估算总投资**53594**万元。**五是持续强化储备粮“两个安全”管理。**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我局作为牵头单位，加强部门联动，各成员单位各司其职，我市粮食安全各项工作取得可喜成绩。我市储备粮科技储粮覆盖率已达**100%**以上，粮情稳定，持续保持储粮安全事故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零发生”，切实保障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

4. 公平性

我局严格执行预决算管理及公开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全面深入推进本单位财政信息公开，保障人民群众对发改局财政信息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

四、主要绩效

（一）深化党建引领，提升思想认识

我局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线，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确保规定动作不走样，把党史学习教育同推动各项工作结合起来，引导全体党员、干部职工聚精会神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充分利用好“双周讲坛”等活动，引导干部职工加强对国家和省关于投资、产业发展、资源环境、能源利用等方面法规政策的学习，加大政策研究和解读力度，提高谋项目，促发展的能力。2025 年，我局共组织集中学习 25 次、学习研讨交流 5 次，开展“党课开讲啦”活动 9 次，并赴仁化董塘红色教育基地举办“传承红色基因·强化党性教育”主题活动。通过将党性教育、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与理论武装深度融合，引导广大干部职工在回溯历史中淬炼初心、凝聚力量，切实将活动成效转化为遵规守纪、担当作为的自觉行动。

（二）稳步推进改革，释放发展活力

1. 经济运行平稳有序，重点项目稳步推进。一是经济指标稳定。2025 年，我市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48.5 亿元，其中建安投资完成 40.43 亿元、同比增长 0.3%。二是重点项目超额完成年度任务。2025 年，全市安排重点项目 65 个，年度计划投资 36.04 亿元。我市列入韶关重点建设项目 20 个，年度计划投资 16.7 亿元，全年完成投资 18.52 亿元。列入省重点的建设项目 5 个，年度计划投资 4.8 亿元，全年完成投资

5.95 亿元。2025 年我市省、韶重点项目分别完成 124.0%、110.9%，超额完成年度投资任务，为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打好基底。重点项目的顺利推进，不仅为乐昌市经济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也为未来发展储备了强大动能。三是项目谋划与资金争取成果丰硕。2025 年，我市成功争取到政策性资金 12.49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10.5 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 0.84 亿元、国债资金 0.09 亿元、省重大项目前期经费 0.06 亿元、新型城镇化试点资金 1 亿元，争取资金额度在韶关市各县（市、区）中排名前列。这些资金的注入，有效缓解了财政压力，为扩大有效投资、推动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2.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市场活力有效激发。开展 2025 年优化营商环境监测工作，针对《2024 年营商环境问题整改清单》中的突出问题，主动对接上级部门并落实整改措施，同步将非量化指标纳入前期监测体系。积极开展全市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工作，规范招商引资行为，切实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环境。强化涉企诉求工单管理，重点做好不满意工单的实地走访与跟踪回访。结合《2025 年韶关市营商环境监测工作方案》，编制《乐昌市 2025 年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细化任务目标，明确责任分工，确保各部门协同推进落实。

3. 新型城镇化建设加速推进，城乡融合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坚决贯彻中央和省、韶关市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部署，持续推进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动态谋划储备 2024-2027 年政府及国有企业拟实施的新型城镇化建设项目 70 个、

总投资 **119.8** 亿元。推动乐昌大道、乐昌市内涝治理、城区老旧小区改造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乐昌中学投入使用、新建乐昌市人民医院项目即将建成，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持续提升，**2025** 年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 **300** 余人。2025 年 4 月我市成功入选省第二批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试点县（市），并于 8 月成功争取到 **1** 亿元试点专项资金。为用好用活试点资金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按照“示范打造、以点带面”和“肥瘦搭配、统筹平衡”的原则谋划了乐昌市老旧厂区改造利用项目，估算总投资 **53594** 万元。

4.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成效显著，信用环境持续优化。一是制定年度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做好信用信息公示工作，认真组织落实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双公示”及行政强制、行政奖励、行政确认、行政裁决、行政检查等 **5** 类行政管理事项信息以及推 进水费缴纳信息、燃气费缴纳信息、不动产登记信息等涉企信用 信息归集共享工作。2025 信用乐昌“双公示”平台累计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9881** 条，行政处罚信息 **437** 条。持续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加快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聚焦政府采购、住建管理、食品销售、医疗器械、农业监管、人力资源服务、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推进行业信用管理和分级分类监管。抓好“信易贷”推广工作，推动银行业机构加大与省“粤信融”“中小融”等企业综合融资信息平台的对接力度，扩大信用贷款规模，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组织开展信用宣传活动，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党员社区报到”活动入户宣传等方式开展诚信

宣传活动，在全社会营造良好的诚信氛围。二是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方面。建立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牵头组织专班成员单位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摸排小微企业经营情况和融资需求，形成“申报清单”和“推荐清单”，推送至银行机构进行对接，已完成走访 15802 家市场主体，其中 791 家有融资需求的市场主体获得银行授信额度 33.29 亿元。

5. 能源工作成效显著，发展基础不断夯实。一是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稳步发展风光发电，有序推进电化学独立储能项目，推荐一批条件成熟的分布式光伏项目列入韶关市建设清单。完成华电云沙风电项目输出线路工程核准，推动项目升压站开展征租地工作；成功申请独立储能项目列入省能源局建设清单，完成鹏辉独立储能项目地块招拍挂工作，保障项目用地需求。二是推动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坚持和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完成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综合信息报送，坚持能源节约与高效利用并举，加强全社会节能管理，实施节能重点工程，推动重点用能领域能效提升。三是大力推广新能源充换电设施建设，推动用能方式变革，积极推广新能源汽车、新能源公务用车普及推动工作。四是加强成品油行业监管。加强成品油市场管理的日常检查，完成加油站年检等工作，切实规范成品油来源、储运、经营秩序，消除重大安全风险隐患，减少环境污染，保障我市社会安全与稳定。

6. 价格工作扎实有效，市场秩序持续稳定。一是加强价格监测预警，做好保供稳价工作。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定期开展粮、油、肉、蛋、果、蔬等重要民生商品价格监测，加

强法定节假日旅游景点门票及交通运输车票等服务以及重要行业的价格监测，及时启动异常天气等情况下的应急价格监测，及时发现苗头倾向。2025 以来，共开展价格监测 27 次。

二是规范涉企收费。于 2025 年 7 月印发《乐昌市发展和改革局乐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乐昌市财政局乐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健全完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的通知》（乐发改联〔2025〕4 号）、《关于公布乐昌市 2025 年实行政府定价管理的收费（含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的通知》（乐发改〔2025〕1 号），要求各部门根据国家和省、韶文件精神对涉企收费项目进行充分评估论证，健全完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每年动态评估论证和更新，并在部门官方网站常态化公示，后续将及时跟踪各有关部门落实上级要求。

三是开展殡葬领域腐败乱象自查自纠。2025 年以来，我局配合民政部门开展殡葬领域收费情况的自查自纠工作，对于发现殡葬机构未严格执行政府定价、收费公示不规范等问题，要求殡葬服务机构立行立改，取得一定的成效。

四是严格收费项目和标准的审核。规范公立医疗机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完成乐昌市人民医院、乐昌市中医院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项目和标准的核定。完善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养老服务价格机制，合理确定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养老服务基本收费标准。规范公墓服务收费管理，及时调整乐昌市麒麟山陵园管理所二期公墓墓碑石费。

五是规范开展成本监审、成本调查。依法依规开展乐昌市坪石区域性敬老院、城镇管道天然气气价、公立医疗机构（乐昌人民医院、乐昌市中医院）机动车停放服务等重要商品和服务的成本监审

（预测）工作，为政府制定和调整价格提供重要依据。同时，每年按时完成黄烟、早晚稻、绿毛茶等重要农产品成本调查，为国家制定农业政策等提供数据支撑。

7. 粮食安全工作成效显著，保障体系更加完善。一是**圆满完成春季粮油安全普查和全省政策性库存检查工作**。于3月17日和5月14日，组织粮食系统骨干力量，对全市所有政策性粮食承储企业的库存粮食数量、质量、储存安全及政策执行情况进行全面细致的普查和检查。共检查库点2个，仓房廪间17个，原粮22000吨（其中稻谷20143吨，成品粮1300吨<折成稻谷1857吨>）、储备油100吨。检查结果表明，我市政策性粮食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管理规范，账实相符率100%，宜存率100%，顺利通过上级部门的抽查验收。二是**持续强化储备粮“两个安全”管理**。我市始终将粮食储存安全与安全生产摆在突出位置，坚决筑牢安全底线。严格按照“一规定两守则”要求，深入开展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全面加强节假日检查、日常监管和风险防控。2025年累计组织“两个安全”专项检查49次，发现并整改隐患6处，实现问题动态清零。积极推广应用科学储粮技术，全市两个粮库均已接入省级智能化监管平台，实现远程监控全覆盖。我市储备粮科技储粮覆盖率已达100%以上，粮情稳定，持续保持储粮安全事故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零发生”，切实保障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三是**按期推进县级储备粮轮换工作**。严格按照《乐昌市市本级储备粮油管理办法》《乐昌市县级储备粮轮换管理实施方案》，制定并执行2

025 年度县级储备粮轮换计划。我市稻谷轮换任务 11476 吨已轮出 6055 吨，完成率 52.76%，已轮入 5600 吨，完成率 48.79%。储备粮轮换工作正根据市场行情择机有序推进，12 月初已全面完成年度轮换任务。不定期做好监督检查，保持每月至少检查 2 次的频率，强化数量核实与质量检验，确保轮换过程规范、高效，轮入粮食数量真实、质量达标，有效保障我市粮食储备安全。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深入学习贯彻《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预算意识，始终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原则，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编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适时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